证券代码：000042　　证券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4-53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洲控股	股票代码	0000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晓东	黄光立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38楼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38楼	
电话	0755-88393609	0755-88393609	
电子信箱	dongshihui@zztzkg.com	dongshihui@zztzk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42,722,332.81	3,645,806,352.84	-3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5,535,979.99	-19,699,745.34	-2,00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4,535,053.01	-22,768,697.14	-1,50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89,250,976.49	1,185,665,932.33	93.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50	-0.0296	-2,011.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50	-0.0296	-2,011.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2%	-0.25%	下降7.2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148,617,393.72	30,945,163,962.69	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20,390,691.61	5,735,926,671.60	-7.2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中洲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63%	349,874,513	349,874,513	质押	270,000,000
深圳中洲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63%	349,874,513	00	冻结	72,369,100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33,241,552	0	不适用	0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1%	32,640,652	0	质押	32,500,000
深圳市联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10,743,792	0	质押	10,700,000
胡颖君	境内自然人	0.77%	5,094,9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前海君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4,600,000	0	不适用	0
温霞	境内自然人	0.59%	3,950,400	0	不适用	0
胡蝶飞	境内自然人	0.42%	2,809,000	0	不适用	0
陈建文	境内自然人	0.31%	2,031,000	0	不适用	0
上海枫叶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枫叶林红枫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1,908,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深圳中洲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君至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关系；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联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广东联泰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上述其余股东，不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温霞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950,400股公司股票；陈建文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997,800股公司股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4—54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了真实反映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止2024年6月30日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7,199.09万元，转回或转销资产减值准备9,235.79万元，核销资产减值准备12.72万元，2024年6月30日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388,099.37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12/31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06/30余额
			转回或转销	核销	
一、信用损失准备	10,983.27	208.14	204.24	12.72	10,974.45
二、存货跌价准备	322,847.35	45,787.70	8,437.01	-	360,198.04
三、商誉减值准备	11,360.33	-	-	-	11,360.33
四、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	4,957.84	1,203.25	594.54	-	5,566.55
合计	350,148.79	47,199.09	9,235.79	12.72	388,099.37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信用损失准备

公司根据以往环账损失发生额及其比例、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等相关信息，将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资产组合，再按这些资产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按照公司计提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准备的政策，本期计提信用损失准备208.14万元，收回或转回信用损失准备204.24万元，核销信用损失准备12.72万元，期末信用损失准备余额为10,974.45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公司根据存货成本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测算存货跌价准备。公司的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正在开发中的存货，以所开发的开发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5,787.70万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2,936.69万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5,500.32万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360,198.04万元。

（三）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一是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是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企业应当按照确定交易价格的原则（关于可变对价估计的限制要求除外）预计其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主要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等。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一项减去第二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企业应当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按照上一段的要求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的减值情况时，应当将按照上述要求确定上述资产减值后的新账面价值计入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公司按照以上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合同取得成本-佣金进行了减值测试后，本期计提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1,203.25万元，转销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594.54万元，期末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余额为5,566.55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的影响

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7,199.09万元，转回或转销资产减值准备9,235.79万元，核销资产减值准备12.72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减少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878.81万元，减少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4,878.81万元。

公司坚持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有关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6月30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合并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4—55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洲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洲地产”）持有深圳中洲宝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华置业”）80%股权，公司关联方深圳中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洲集团”）持有宝华置业20%的股权。经合作双方共同协商同意拟向宝华置业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借款。为此，本公司拟向宝华置业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6亿元的财务资助，中洲集团拟向宝华置业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财务资助，资金用于宝华置业日常运营费用以及拆迁费用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上市公司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参照提供财务资助规定执行。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在公司2024年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额度计划内，符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进一步转授权公司管理层进行决策的条件，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中洲宝华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2711197XX

成立时间：2005-07-12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董子昭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十三区宝民一路宝安邮电大厦2411号房（办公场所）

经营范围：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

股权结构：中洲地产持股80%，中洲集团持股20%。

深圳中洲宝华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21,564.50
负债总额	458,755.4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7,190.95
项目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0.00
营业利润	-5,542.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42.76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中洲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3701A单元

法定代表人：黄光亮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社会信用码：91440300731114001L

成立日期：2001年08月15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增加：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中洲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中洲集团与中洲地产同意按实际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宝华置业提供财务资助。

四、财务资助主要内容

1、财务资助对象：深圳中洲宝华置业有限公司

2、财务资助金额：公司拟向宝华置业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6亿元的财务资助

3、资金用途：宝华置业日常运营费用以及拆迁费用等

4、本次财务资助的期限：自财务资助提供之日起至宝华置业在扣除项目发展资金及运营费用后有结余资金归还借款时。

5、财务资助利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上浮10%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

五、风险防控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为公司与关联方按实际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宝华置业提供借款，符合房地产项目开发惯例，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也将按照自身的内控要求，加强对宝华置业业务开展情况的把控，确保公司资金的安全。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核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并进一步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对符合条件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和2024年5月16日发布的《关于核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2024-27号）、《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37号）。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在公司2024年度提供财务额度计划内，符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进一步转授权公司管理层进行决策的条件，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5.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76%；截至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经审议的对外财务资助余额为人民币12.2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27%，公司没有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金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4-52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按照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则，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同意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址和报纸上分别公开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2024-53号公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1360　　证券简称：南矿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2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矿集团	股票代码	0013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缪韵	张国石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湾里区红湾大道300号	江西省南昌市湾里区红湾大道300号	
电话	0791-83782902	0791-83782902	
电子信箱	Inf.office@nmsystems.cn	Inf.office@nmsystems.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18,912,877.38	462,347,209.57	462,347,209.57	-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657,285.59	62,235,606.16	62,235,606.16	-1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482,333.30	54,690,863.26	54,690,863.26	-1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477,039.97	-58,249,880.07	-58,249,880.07	76.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7	0.37	-29.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7	0.37	-29.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	10.48%	10.48%	-6.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91,345,634.13	2,041,797,251.96	2,041,797,251.96	-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75,513,737.18	1,394,397,932.45	1,394,397,932.45	-1.3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顺山	境内自然人	36.36%	74,174,232	74,174,232	不适用	0
龚友良	境内自然人	13.47%	27,486,888	20,615,166	不适用	0
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27%	10,750,000	10,750,000	不适用	0
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02%	10,250,000	10,250,000	不适用	0
刘敏	境内自然人	4.20%	8,572,608	6,429,456	不适用	0
陈文龙	境内自然人	2.92%	5,954,656	0	不适用	0
徐坤河	境内自然人	2.75%	5,608,640	0	不适用	0
缪学亮	境内自然人	2.57%	5,235,000	0	不适用	0
陈乃聪	境内自然人	0.36%	724,800	0	不适用	0
重庆领航兄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700,01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金江投资由李顺山担任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实际控制人李顺山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中天投资由龚友良担任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与龚友良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关系外，上述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重庆领航兄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票700,011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700,011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顺山

2024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60　　证券简称：南矿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0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8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顺山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42）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拟在前次审议通过的综合授信额度基础上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亿元，即由原授信额度19亿元增加至22亿元（含本数），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和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来确定。同时，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江西鑫矿智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矿智维”）进行综合授信增加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担保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管理层根据经营计划和资金安排，办理具体相关事宜并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协议。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1360　　证券简称：南矿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1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8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邱小云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42）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1360　　证券简称：南矿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3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86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5.38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78,438.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6,985.1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452.8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4月4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4月4日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L10070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金 额
2023年4月4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14,528,144.0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168,378,111.34
	利息收入净额	2,788,422.6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69,748,753.73
	利息收入净额	6,780,095.7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238,126,865.07
	利息收入净额	9,568,518.41
累计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金额		40,000,000.00
累计支出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		4,093.52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445,965,703.88
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345,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北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象湖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在2023年4月与前述银行及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全资子公司江西鑫矿智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鑫矿”）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湾里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建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3年4月与上述银行及保荐人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款类型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江西鑫矿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湾里支行	14013401040019106	活期存款	17,808,698.72
		无	结构性存款	90,0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建支行	20000060582800116786223	活期存款	38,948,026.19
		20000060582800121840682-00005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南矿集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1502240019300318083	活期存款	3,038,712.11
		1502240014310006179	大额存单	15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北支行	110918381110608	活期存款	817,705.08
		110918381110929	活期存款	3,452,892.49
		110918381179001651	定期存款	20,000,000.00
		110918381179001799	定期存款	20,000,000.00
		110918381179001511	定期存款	5,000,000.00
		110918381179001821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湖支行	50060188000075505	活期存款	36,899,669.29
合计				445,965,703.88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额度有效期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34,500.00万元，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江西鑫矿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湾里支行	“汇利丰”2024年第534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9,000.00	结构性存款	2024/6/24	2024/7/22	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大额存单DE2400900	5,000.00	大额存单	2024/6/26	2024/9/26	否
南矿集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2024年第二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3,000.00	大额存单	2024/6/7	2025/6/7	否